安聯主題趨勢基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4 年 1 月 31 日

(一)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書明書中譯本。
(二)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安聯主題趨勢基金 Allianz Thematica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8 日
基金發行機構	安聯環球投資基金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GmbH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T 累積類股(美元) IT 累積類股(美元) BT 累積類股(美元)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德國	計價幣別	美元
總代理人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4509.28 百萬美元 （截至 2023/12/31）
基金保管機構	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國人投資比重	1.27% （截至 2023/12/31）
基金總分銷機構	亞洲經銷商： 安聯環球投資亞太有限公司	其他相關機構	無
收益分配	無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MSCI AC 全球淨總回報指數 MSCI AC World Total Return Net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B 部分：綜論、子基金特定資產類別原則以及子基金個別投資目標及投資限制)

一、投資標的：

主要投資於全球股票市場，最多 50%資產可投資於新興市場，最多 10%資產可投資於中國 A 股市場。

二、投資策略：

透過投資於全球股票市場，並以精選主題及選股為主，以獲取長期資本增值。本子基金至少 70%的資產投資於投資目標所述的股票。

參、投資本子基金之主要風險（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XV.風險因素）

- **本基金(相較於其他基金類型)含有新興市場風險、投資中國 A 股的風險、中國稅額準備金風險、產業型及主題式基金風險及利用中港通機制的風險。**
- **投資於新興市場，須承受較大的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及一般市場風險。新興市場的證券交易交割相關風險也較高，尤其當無法直接進行款券同步交割時。再者，新興市場的法律、稅賦與監理環境以及會計、審計與申報標準，可能與國際標準慣例大相逕庭，不利於投資人。此外，新興市場的保管風險亦可能較高，尤其當所購入資產的處分方法不同時更可能發生。這些較高的風險可能對相關子基金及/或投資人造成不利影響。**
- **本基金投資涉及投資新興市場部份，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
- **中國證券市場，包括中國 A 股，可能較已開發國家市場更為波動及不穩定（例如，因某支股票暫停/限制交易或因政府干預），交割上也可能發生困難。此可能導致該市場買賣的證券價格巨幅震盪，從而影響子基金股份的價格。在中國的投資，依舊對於中國經濟、社會與政治政策的重大變革相當敏感。資本增值及這些投資的表現可能因該敏感性而受到不利影響。**
- **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 **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

- **本基金可能採取限制贖回之措施。若遇本基金單位之贖回遭暫停或延後，投資人便無法贖回其基金單位，而可能被迫持續持有本基金超過原預定投資期間，並繼續承受基金之相關風險。有關本基金暫停計算淨值及暫停交易之情況，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XI.2 節「暫停計算資產淨值及暫停交易」。**
- **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 **本基金為投資全球股票市場之股票型基金，並將投資重點放尋找新形成之投資趨勢相關產業股票，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本基金風險收益等級之分類為[RR4]。此風險等級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評估依據；建議投資人應充分評估基金的投資風險，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 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子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投資全球股票市場之股票型基金，且最多 30%資產可投資於新興市場，含有股票波動及新興市場相關風險，故本基金適合積極型的投資對象，不適合有意於短期或中期期間內撤回投資資金，或是無法承受相關產業股票波動對基金淨值產生影響的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比重數字採四捨五入，故與投資組合可能存在些微差異

資料日期：2023/12/31

1.依投資資產類別：

投資資產及產業		比重%
股票	工業	24.10
	資訊科技	20.95
	健康照護	14.17
	金融	11.02
	原物料	10.69
	公用事業	6.59
	休閒消費	2.86
	房地產	2.80
	能源	2.77
	主要消費	1.77
	通訊服務	0.70
	其他	0.54
基金		0.12
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		0.10
現金		0.83

3.依投資標的信評：NA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國家/區域	比重%
美國	60.86
日本	5.85
瑞士	5.22
英國	4.07
瑞典	2.21
澳洲	2.17
加拿大	1.97
法國	1.75
其他	15.07
現金	0.83

*現階段法令規定投資大陸地區之有價證券以掛牌上市有價證券及銀行間債券市場為限，且投資前述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境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十；基金投資地區包含中國大陸及香港，可能因產業循環或非經濟因素導致價格劇烈波動，以及市場機制不如已開發市場健全，產生流動性不足風險，而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投資前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投資風險之說明。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類股 AT 累積類股(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類股資訊)

資料來源：Lipper，資料日期：2023/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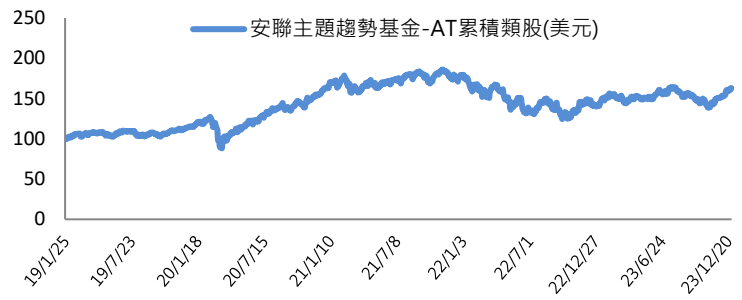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類股 AT 累積類股(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類股資訊)

資料來源：Lipper，原幣計算(含息)，資料日期: 2023/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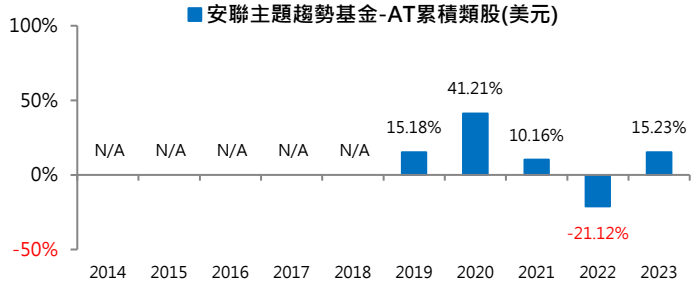

註：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子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子基金。3. AT 累積類股(美元)成立日：2019/1/25。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類股 AT 累積類股(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類股資訊)

資料來源：Lipper，原幣計算(含息)，資料日期: 2023/12/31

主要銷售級別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成立至今
AT累積類股(美元)	8.96%	3.38%	15.23%	0.12%	N/A	N/A	62.84%

註：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子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子基金。3. AT 累積類股(美元)成立日：2019/1/25。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類股分別列示)

在台銷售無分配收益類股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AT 累積類股(美元)	2.08%	1.96%	1.95%	1.95%	1.95%
BT 累積類股(美元)	NA	2.55%	2.55%	2.55%	2.55%
IT 累積類股(美元)	1.24%	1.09%	1.08%	1.09%	1.09%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投資經理、管理機構及保管機構等費用、營運開支及其他費用等) (AT 累積類股(美元)成立日：2019/1/25；BT 累積類股(美元)成立日：2020/10/1；IT 累積類股(美元)成立日：2019/6/28。)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 2023/12/31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PENTAIR PLC	0.91	6	MERCK & CO. INC.	0.82
2	SERVICENOW INC	0.86	7	XYLEM INC	0.81
3	LAM RESEARCH CORP	0.85	8	ABB LTD-REG	0.81
4	INTUITIVE SURGICAL INC	0.84	9	GEBERIT AG-REG	0.81
5	VISA INC-CLASS A SHARES	0.83	10	KLA CORP	0.81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管理費) 保管費	**單一行政管理費(年率)：AT 累積類股 2.05%、BT 累積類股 3.05%、IT 累積類股 1.50%(本費用包含管理費、保管費及其他費用，詳細支付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本公司、子基金和類股承擔的費用與成本(收費與支出)」)**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AT 累積類股：現行申購手續費率為 3.00% (費率上限 5.00%)。** **IT 累積類股：現行申購手續費率為 0.00% (費率上限 2.00%)。** **另，銀行得依其規定外收手續費(視各家銀行規定金額不同而定)** **BT 累積類股：無申購手續費；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每年仍需支付最高 1%的分銷費，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惟若自申購日起算未超過 3 年買回，收取遞延銷售手續費並自基金買回總金額中扣收。遞延銷售手續費適用費率依據所買回單位數的持有時間釐定。基金買回按先進先出法（「FIFO」）處理，故買回子基金 BT 類股時會先處理該類股中持有時間最久的單位數。計算遞延銷售手續費金額是以相關百分比費率，乘以以下較低者：a)欲買回單位數於相關交易日的每單位資產淨值，或 b)欲買回單位數原始申購時所支付的成本，或當初從其他子基金手續費後收型類股單位數轉換成欲買回單位數時所支付的成本，兩種情形均以欲買回單位數的相關交易幣別計算。遞延銷售手續費率如下：**

自申購日起持有：	≤1 年(含)	1 年~2 年(含)	2 年~3 年(含)	>3 年
適用之遞延銷售手續費	3%	2%	1%	0%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AT 累積類股：現行轉換費率為 0.50% (費率上限 5.00%)。** **IT 累積類股：現行轉換費率為 0.00% (費率上限 2.00%)。** **另，銀行得依其規定另外收手續費(視各家銀行規定金額不同而定)。** **BT 累積類股：現行轉換費率為 0.00%(費率上限 5.00%)，惟此類股僅可轉換單位數至另一子基金之相同計價幣別相同遞延銷售手續費率之後收型類股，轉換前後之持有期間可累計，無須給付遞延銷售手續費。**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在任何情形下，同一境外基金每一次交易應至少持有 14 個日曆天。本子基金暫無收取短線交易費用，但境外基金機構保留其權利，可採取必要措施以防止其他投資者進行頻繁交易或類似活動。**
反稀釋費用	**無**
分銷費	**AT 類股及 IT 類股：無。** **BT 累積類股：最高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該分銷費已包含於單一行政管理費中(分銷費可能造成該級別實際負擔費用增加，此費用已反映於每日基金淨值中。)**
其他費用	**績效費: 無**

手續費後收型類股於申購滿三週年後，將由經理公司安排在每月預定轉換日免費自動轉入相同基金之手續費前收類股。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一)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二)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境外稅負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 XIII.稅賦一節，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子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tw.allianzgi.com）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 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一. 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二. 本子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且安聯環球投資基金(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Fund)可對本基金採行「反稀釋/擺動定價」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7-29 頁。

三. 總代理人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2-8770-9828

一.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

二. 管理機構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三. 紛爭處理及申訴管道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六、境外基金機構、總代理人及銷售機構與投資人爭議之處理方式」。